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在总行六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并形成决议。会议应参会监事 9 人，实际参会监事 8 人，会议由吴国良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 2022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草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监事 2022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草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草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非职工监事选举办法（草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建议名单》。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草案）》

上述第四、五项议案还需经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2 月 15 日